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基隆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施伊芹
電話：02-24201122 分機1310
電子信箱：shihxiaojie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1501067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532P000562_1150106762_115D2010855-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書函以，退休教職員經審定支（兼）領月退休金再任政府機關編列預算支給薪酬職務，得否自願減少支領薪酬總額，以繼續支領（兼）月退休金疑義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5年2月9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5420046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人事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2/23 07:31:08